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BROTHERS** | ENTERTAINMENT

## 華誼騰訊娛樂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Huayi Tencent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 自願公佈

### 投資華誼華納文化創意基金(HUAYI-WARNER CONTENTS FUND)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與(其中包括)Huayi Investment Inc.(作為普通合夥人)及Warner Bros. Korea Inc.(「華納兄弟」，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合夥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向華誼華納文化創意基金(Huayi-Warner Contents Fund)(「該基金」)出資10億韓元(相等於約680萬港元)，佔該基金於成立時出資總額之10%。

### 關於該基金及其他合夥人之資料

該基金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成立，出資承擔總額為100億韓元，初步為期五年(首三年為投資期)，其後可於合夥人成員會議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延長最多兩年。Huayi Investment Inc.(作為普通合夥人)將會管理該基金。該基金之其他有限合夥人包括華納兄弟、FNC Add Culture Co., Ltd.、Next World Co., Ltd.、Shinhan Capital Co., Ltd.、Woori Investment Bank Co., Ltd.及Huayi Brothers Korea Co., Ltd.。

作為該基金之普通合夥人兼經理，Huayi Investment Inc.須以該基金之名義管理及經營合夥財產。該基金之資金須投資於華納兄弟所投資及分銷之電影項目。

據本公司所知，Huayi Investment Inc.乃Huayi Brothers Korea Co.,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uayi Brothers Korea Co., Ltd.則為一家韓國創業板市場(KOSDAQ)上市之公司，其約28.54%投票權由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誼兄弟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 Huayi Investment Inc.及Huayi Brothers Korea Co., Ltd.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ii)該基金之其他有限合夥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投資該基金之理由及裨益

該基金由來自荷里活、韓國及中國之電影業界精英組成，乃華納兄弟專為韓國文化創意而設之首個專項投資基金。華納兄弟於韓國電影投資及分銷方面往績彪炳。於二零一六年，華納兄弟所分銷電影之票房收入總額約達1.36億美元(相等於約10.6億港元)。其近期投資及分銷之韓國電影《密探》於二零一六年韓國票房排名第四，票房收入總額約達5,400萬美元(相等於約4.20億港元)。透過以有限合夥人形式參與該基金，本公司則可優先投資由華納兄弟領導之頂級電影項目。

承董事會命  
華誼騰訊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忠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王忠軍先生(主席)、劉勝義先生(副主席)、王忠磊先生、林海峰先生、王冬梅女士、袁海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袁健先生、初育國先生